

速 別	普 通	宜 蘭 縣 醫 師 公 會 開 會 通 知			
立案證書 字 號	宜蘭縣政府(八七)府社行字 第一〇五六五三號		會 址	宜蘭市女中路 2 段 203 號 4 樓之 5	
			電 話	03 - 9356514 · 9362514	
			e-mail	a8991229@ms43.hinet.net	
受 文 者	如出席單位人員		發 文 字 號	1 0 8 年 5 月 8 日	宜 縣 醫 字 第 1 4 0 號
開 會 事 由	一、 醫師繼續教育課程(會前講座) 二、 召開第 24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				
開 會 時 間	108 年 5 月 26 日(星期日) 下午 14:00 報到		開 會 地 點、電 話	礁 溪 長 榮 鳳 凰 酒 店 長 榮 廳 礁 溪 鄉 健 康 路 7 7 號、9 1 0 9 9 8 8	
主 持 人	王理事長 維昌	聯 絡 人	吳 淑 惠 趙 子 霆	電 話	T E L : 9 3 6 2 5 1 4 F A X : 9 3 2 8 5 1 4 行 電 : 0 9 7 2 1 2 2 7 8 2
出(列) 席單位及 人 員	出 席：全體會員醫師 指 導 宜蘭縣政府、宜蘭縣議會、宜蘭縣政府社會處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師基金會、台灣防癌協會 暨：中華民國立法院立法委員、監察院、衛福部健保署臺北業務組、 本縣國民黨部、民進黨部，本會顧問、本會理監事等、 宜蘭市公所等、宜蘭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 列 席 本縣醫療院所、各縣市醫師公會、本縣相關醫事公會、 玉山銀行羅東分行、新光、國泰、明台、富邦產險等(股)公司、				
內 容	一、 下午 2:00 報到，依報名順序受理委託書。 二、 課程講座 三、 2:30~3:20 合理合法處方鎮靜安眠藥物之相關議題(講師：李朝雄主任) 3:20~4:10 常見的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(衛生局邀請講師：李明濱教授、郭約瑟主任) 4:10~5:00 失智症家庭諮詢(講師：蔡秉晃主任) 四、 5:00~6:10 會員大會 五、 6:20~8:30 餐敘 六、 請尚未回覆之醫師及貴賓上網或 mail 或 line 或電或填表回傳，俾利統計人數。本次繼續教育擬申請全聯會法規 1.2 分、專業 2.4 分及家醫科乙類 3 分、神經科 2 分、精神科 2.5 學分。				
備 註	※請醫師攜身分證辦理刷卡簽到。				
發 單 文 位	理事長 王 維 昌				